

##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0 日以书面送达及电子邮件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 2 人）。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监事为：赵亚军先生、滕飞先生。

3、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赵亚军先生主持。

出席会议对象：公司全体监事。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

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6.00元/股调整为5.986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32名激励对象归属70.875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审议通过《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的预留激励对象名单及预留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监事会认为：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2)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进行核查，认为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 2022 年 11 月 24 日，向符合条件的 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1月24日